

宜蘭縣立壯圍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期中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資料

壹、日期：114 年 12 月 11 日(四)

貳、時間：中午 12 時 45 分

參、地點：校史室

肆、主席：蔡校長玉蓉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陸、主席報告：略

柒、業務報告

一、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8 日，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 1140180223 號，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重申學校辦理教材選用、學生評量測驗時，請確依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以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。

二、各領域會議建議每學期召開三次。每學年須納入一次「段考試題分析」作為會議資料；另於下學期須將「教科書評選」列為其中一場會議的討論項目。

三、正常化訪視意見未符合規定，請領召協助轉知本次訪視訊息，並依相關規節進行教學活動。

1. 指標 3-2-8「學校及教師未要求學生購買坊間參考書、測驗卷，及課程外之教學相關資料」未符合。說明：九年級部份班級有使用坊間參考書進行教學。

2. 指標 3-1-2「學校學習評量，應於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所訂學習節數內實施。」未符合。

說明：早自習、課間、午休或課後輔導期間不辦理統一性的評量活動且列入成績計算。

四、115 年各領域如有欲申請教學用品(經常門)，可向課發組提出申請，待請購程序完備後，通知各領域進行採購。(期限為 115 年 1 月 1 日--115 年 11 月 31 日)

五、本校校本課程經兩次彈性課程共通研討會議後，決議以「走讀壯圍」為本校的「校本課程」。

六、本校將試行國際教育課程研發(暫先以彈性課程或多元選修社團課程優先)，預於 1/26(一)辦理國際教育基礎知能研習(6 小時)，1/27(二)辦理課程發展工作坊研習(3 小時)，歡迎有興趣或想嘗試進行課程融入的師長們一同來參加研習，講師會手把手帶領參加工作坊的老師一同來設計課程，體驗設計國際教育課程的有趣之處。

捌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強化本校命審題機制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114.10.28 壯圍國中 114 學年第一學期國八自然科第一次段考「試題相似度」危機處理與應對會議會議記錄辦理。

二、為因應此次命題瑕疵導致之重考事件，需從制度上避免未來再次發生類似情形產生，建議修訂學校的段考命題與審核規範：

1. 修訂命審題檢核機制

2. 各考科需自行建立並管理歷屆試題庫，建議由領召負責管理，命題老師需將新命題、去年命題與命審題表一併交由審題教師，教務處協助建置各領域歷屆試題雲端或發放紙本檔案夾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 命題審題文字微調。

2. 歷屆試題是否建立雲端，由各領域討論後，下次會議議案再提。

提案二(教師會提案):教師提升學生學習時是否能請學校提供統一方向讓教師有所依循。

說明:

為使教師進行學習複習與補充教材時，避免因補充教材、印刷費及相關收費方式缺乏統一規範而產生執行困難，建議學校提供明確指引，包括補充教材的適用時機及範圍、收費與印刷費的標準，使教師能在教學現場更順利執行並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決議：導師會議再議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

拾、散會時間 14 : 25

承辦人

教師兼任課程發展組長 張惠雯

主管單位

教師兼任教務主任 李聰謙

校長

校長蔡玉蓉

簽到表

壯圍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					
日期：114 年 12 月 11 日(四) 12：45-13：30 地點：校史室					
114 學年度第學期課發會議 會議簽到單					
職	稱	姓	名	現	職
召集人		蔡	玉蓉	校長	簽到 蔡玉蓉
副召集人		李	聰謙	教務主任	李聰謙
委員		莊	睿鍔	家長代表	
委員		余	昱穎	學務主任	余昱穎
委員		楊	曉萍	社會領域召集人	楊曉萍
委員		吳	芳成	輔導主任	吳芳成
委員		謝	銘智	總務主任	謝銘智
委員		張	惠雯	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	張惠雯
委員		莊	菁惠	課程評量組長	莊菁惠
委員		陳	穎臻	課程發展組長	陳穎臻
委員		胡	玉琦	國文領域召集人	胡玉琦
委員		賴	麗如	英語領域召集人	賴麗如
委員		林	宏興	本土語領域召集人	林宏興
委員		林	麗莉	數學領域召集人	林麗莉
委員		藍	金水	七年級導師代表	藍金水
委員		張	繼琳	自然科學領域召集人	張繼琳
委員		陳	品萍	教師會代表	陳品萍
委員		張	惠萍	綜合領域	張惠萍
委員		黃	雅玲	科技領域召集人	黃雅玲
委員		鄭	小鳳	藝術領域召集人	鄭小鳳
委員		張	瑛絮	九年級導師代表	張瑛絮
委員				特殊教育領域召集人	
委員				特殊教育組長	
委員				生涯發展組長	
委員				八年級導師代表	
委員				專任教師代表	

照片



照片



宜蘭縣壯圍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試題審題表

一、試題基本資料

評量別：☐第一次評量 ☒第二次評量 ☐第三次評量年 級：☐七年級 ☐八年級 ☐九年級科 別：☐國文 ☐英語 ☐數學 ☐自然 ☐社會

二、題型配分表

大題	題型	題數	單題分數	大題配分
總分				分

三、命題審題檢核

序 號	項 目	檢核事項（符合者請在 ☐ 內打✓）
1	命 題	☐ 各教學單元皆能妥善分配、命題架構及配分分配合宜。 ☐ 能依據教學內容設計命題，坊間出版社之試題僅供參考，未直接引用。 ☐ 命題字體使用正體字，字體、大小均已注意並能配合學生年段需求。 ☐ 答題形式多元，有選擇題型，也有不同類型之非選擇題型。 ☐ 若使用學校公用電腦出題，離開電腦前應確認試題檔案全部清除，並注意網路資源分享問題。 ☐ 考前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與保密，所有練習題應避免洩題之可能性。 ☒ 與往年題目比較，避免直接複製相同試題。 ☐ 難易度兼顧，避免全面偏向艱澀或過易。 ☐ 參考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，試題符合性別平等原則。 ☐ 整體通過率預測為_____ %。（即應試者通過 60 分以上者的比例） ☐ 是否使用讀卡，若是，則於繳送題目時一並繳交答案卡答案。 ☒ 移交審題教師：試卷、答案卷、檢核表。 命題老師簽名：
2	審 題	☐ 審題時就命題原則審查，已注意內容、項序、配分、標頭、字體等，並酌予審題建議，避免錯誤或爭議。 ☐ 參與審題老師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與保密，所有練習題應避免洩題之可能。 審題老師簽名：
建議		

檢核表請於 11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，繳交試卷時一併交回教務處陳惠珊幹事彙整

教務處簽收：_____

送達時間：